

聯校運動中心

電話訂場服務 - 「公開租用時段」訂用手續

聯校運動中心合資格使用者可以透過電話訂用由香港城市大學、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撥作公開租用的時段。

訂場手續

1. 中心合資格使用者可於每天**早上 8 時至晚上 10 時**，使用「電話訂場服務」熱線 **2794 1168** 辦理即日訂用場地設施手續，或於**下午 5 時 30 分至晚上 10 時**辦理翌日用場手續(公眾假期除外)。
2. 電話訂場以「先到先得」為原則處理，訂場者須憑三間大學發出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登記作實。
3. 訂場者須在預訂場地的時段開始前**十分鐘**，到達聯校運動中心服務台繳交已預訂時段的費用。如訂場者未能如期到場繳費，所訂時段將撥予其他使用者訂用。
4. 所有經電話訂場服務作實的場地預訂，均不接受轉讓給其他使用者。
5. 電話預訂場地的使用者如在連續六十天內超過**兩次**未依時繳費使用場地，則會被暫停使用電話訂場服務**六個月**。

備註

- 有關使用中心條件及訂用場地手續的詳情，可參閱「聯校運動中心使用條例」或瀏覽中心網址 <http://www.hkbu.edu.hk/~jsc>。
- 中心有權增刪或修訂上述「電話訂場服務」的使用條款。
- 以下合資格使用者，可以憑香港城市大學、香港浸會大學或香港理工大學發出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訂用聯校運動中心的各項運動設施：
 - a. 全日制/兼讀學生
 - b. 全職職員
 - c. 全職職員的直系親屬*
 - d. 持有有效體育中心使用證的校友
 - e. 持有有效榮休職員證的退休職員

*凡十二歲以下全職職員的子女或嘉賓，必須由其父母或一名十八歲或以上的合資格使用者陪同，方可使用各項運動設施（高爾夫球練習場除外 - 十六歲以下）

訂場熱線 2794 1168

